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HBCZ-20120890-201998

项目名称: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

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

招标内容: 耐火门窗型材采购

采购人: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代理机构: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时间:2020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3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公开招标公告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4
三、获取招标文件	4
四、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5
五、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5
六、公告期限	5
七、联系方式	5
八、其他补充事宜	6
九、信息发布媒体及发布时间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一、 投标人须知	9
(一) 总则	9
1. 适用范围	9
2. 定义	9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10
4. 投标费用	10
(二) 招标文件	10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
6.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11
7. 澄清修改	11
(三) 投标文件	11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12
10. 投标文件编制	12
11. 投标报价	12
12. 备选方案	13
13. 联合体投标	13
1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证明文件	13
15. 其他资料	13
16. 投标保证金	13
17. 投标有效期	14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1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标记	15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15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15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
(五) 开标与评标	15
23. 开标	15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6

25. 资格审查	16
26. 评标	16
27. 澄清	16
28. 评标过程保密	17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17
29. 定标	17
30. 合同授予标准	17
31. 签订合同	18
(七) 其他要求	18
(八) 适用法律	1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一、 项目背景	19
二、 技术要求	19
三、 商务要求	26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8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8
评标办法前附表	28
评分细则(包 1、2)	28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0
第五章 合同范本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投标文件目录	36
1. 投标函	38
2. 开标一览表	39
3. 分项报价表	40
4. 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服务报价表	41
5. 投标货物 / 服务清单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授权代表投标时提供)	43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44
8.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9.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46
10.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1.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12.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1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48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9
15. 其他事项内容声明函	50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公 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u>湖北省武汉</u> 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 7 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大厅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 09: 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HBCZ-20120890-201998
- 2、项目名称: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
- 3、采购内容:本次招标共2个包。采购内容如下,具体技术及商务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 三章内容。

包号	型材类别	招标要求	报价要求	交货地点	交货期	备注
1	铝合金型材	拟选定两家中标单	按照每吨价	招标人仓库 或招标人指	自合同签订之 日,收到招标 人采购订单 起:型材交货	其他配 件包含
2	玻璃	位按照招标人采购订单进行供货	格进行报价	定省内地点	期 20 日历天、 玻璃交货期 10 日历天。	在每吨 价格中

多包投标要求:各投标人仅可对本项目上述标包中的其中一个标包投标,上述两个标包每包拟 选取两家中标单位;

投标人如需查询技术要求可将您的联系方式发送邮件至 68826482@qq. com, 也可直接到我处查阅公开招标文件。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货物类招标项目): 本项目全部采购内容未进行进口审批、备案,不

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其他要求: 无。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投标资格要求为本次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各包投标的投标人必须满足投标资格 要求中的对应各包的所有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 提交的投标人,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 1、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接受已进入破产或清算程序的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投标人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 2、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技术、生产能力、商业信誉、售后服务等良好的型材生产企业或型材销售公司。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u>2020</u>年 <u>09</u>月 <u>24</u>日起至 <u>2020</u>年 <u>09</u>月 <u>29</u>日每天上午 8: 30~12: 00、下午 14: 00~ 16: 30 (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7楼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大厅。
 - 3、方式:
- (1) 投标人获取文件须携带以下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开票资料【含1)开票单位名称、2)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4)单位联系电话及5)开户行及账号。】
- (2) 如需查询文件参数,可直接发送邮件至<u>(68826482@qq.com)</u>,留下单位名称、姓名、手机、拟报名项目名称及索取电子版文件查询。
 - 4、售价: 售价人民币 500 元/本(如为邮购方式获取文件,则售价为人民币 600 元/本),售后

不退。投标人报名后可发送邮件至<u>(68826482@qq.com)</u>,留下单位名称、姓名、联系方式及报名项目名称编号索取招标文件的电子版,我们会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回复至您的邮箱。

四、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送达地点: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4 号会议室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 09: 30 时 (北京时间) 代理机构接收文件的时间: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接受文件。

五、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开标地点: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0 楼 1004 号会议室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2号平安财富中心(东湖大厦正对面)B座

开标时间: <u>2020</u>年 <u>10</u>月 <u>14</u>日 <u>09</u>: <u>30</u>时 (北京时间)

参加要求:届时敬请参加投标的授权代表携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及投标文件出席开标会议

六、公告期限

<u>2020</u>年 <u>09</u>月 <u>24</u>日起至 <u>2020</u>年 <u>09</u>月 <u>29</u>日, 共 <u>5</u>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招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出版文化城 C座 16楼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方式: 027873878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 B 座 7-10 楼 (东湖大厦正对面)

联系人: 027-87816666-8661

联 系 人:程浩、于超、杨雨莹、徐沫、王保东

手 机: 18502713922

电 话: 027-87816666-8661

传 真: 027-87816666-8661

邮 箱: 68826482qq.com(标书电子版索取)

八、其他补充事宜

递交标书费的帐户信息:

收款 人: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572976591978

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

九、信息发布媒体及发布时间

发布媒体:

1、《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2、《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http://www.hubeibidding.com)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0年09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2. 1	招标人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 3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4. 2	招标代理服务 费	支付标准:本项目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规定按叁万元人民币定额收取采购代理费,第一标包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人民币¥9000元),每家中标单位服务费玖仟元整(人民币¥9000元),第二标包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人民币¥12000元),每家中标单位单位服务费陆仟元整(人民币¥6000元)四家中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缴纳中标服务费。 支付方式: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并同时开具发票,中标人在看到网上公布的结果公告时,请携带开票信息到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7楼财务窗口缴费开具发票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服务费可使用现金或电汇办理,汇款账户信息如下:开户行:中国银行武汉中南路支行收款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帐号:572976591978行号:840085
6. 2	现场踏勘及答 疑会	现场踏勘: <u>不组织</u> 标前答疑会: <u>不组织</u>
7.2	提疑截止时间	同报名截止时间
9. 2	招标文件中要 求提供的其他 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如技术参数说明、彩色样本、检测报告、出厂验收报告、使用说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保障措施、违约罚则等相关资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1. 2		报价范围:包含投标人所投标包中全部招标内容,以及涉及的送货、安装、验收、测试、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管理费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招标人未增加采购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格不予调整。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单价指每吨货物的价格,并在运输方式上填写该报价所采用的方式。
11.2	报价方式	投标报价为到库价,到库价指货物送达招标人公司仓库或招标人指定地点。
		投标报价是唯一的,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投标报价在开标后不得上调,如果投标人提出提高投标报价的要求,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各投标人需将中标服务费列入分项报价中。
12. 1	备选方案	备选方案:本次招标 <u>不接受</u> 备选方案。
13. 1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14. 1	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自拟); (三)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自拟); (四)除上述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五)详见第一章第二款资格要求; (六)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提供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中须编入彩色扫描件(要求提供复印件的提供复印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1	证明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 要求的文件和 招标文件规定 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中《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相关内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6. 1	投标保证金金 额及接受保证 金的账户信息 及提交形式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17. 1	投标有效期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18. 1	投标文件正、副 本数量	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 一 份,副本四份,同时单独递交一份法人授权书、投标函、投标一览表,其中投标函、投标一览表须密封提交。 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形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正本保持一致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 PDF格式
19. 4	提交及退还样 品的规定	无
20. 1	投标文件送达 地点及投标截 止时间	按本文件第一章第四款要求
23. 1	开标时间及地 点	按本文件第一章第五款要求
24. 1	评标委员会的 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 <u>5</u> 人组成, 其中招标人代表 <u>1</u> 人,评审专家 <u>4</u> 人。
24. 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31.1	履约保证金	由中标单位跟招标人签订合同时具体协商
32	其他要求	/

一、投标人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项目的教辅纸张采购。

2. 定义

- 2.1 "招标人":本次招标的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监管部门":本次招标的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2.4 "投标人": 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3)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 4) 纸张生产企业或纸张生产企业自营销售公司(不含代理商)。
- 2.5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招标人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工程、货物及服务

-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该费用。
- 4.2 服务费:中标人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服务费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书函)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方法
- 5) 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附件(图纸、清单、技术资料等)(如有)

6.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

- 6.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踏勘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6.2 具体安排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澄清修改

- 7.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招标 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 7.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招标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或者修改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收到答复后应在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 7.4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或者修改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获取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也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人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修改公告,并同时以邮件方式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发送至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报名时留下的邮箱,投标人在收到邮件后,应在24小时内按照邮件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回执。
- 7.5 当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 7.6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距原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将进行延期。

(三) 投标文件

8. 投标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 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 9.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少于本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中规定提供的内容。
- 9.2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文件编制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接受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并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明 确响应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0.3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第六章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格式及内容适当添加,但应包含文件要求填写的内容,无相应内容可填项的,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但不应少于或删除。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 10.4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注意本次招标对多包投标的规定,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5 投标文件应采用不可拆卸的装订方式,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及由 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0.6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号条款不允许负偏离,非★号条款允许的负偏离项数及范围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 11.2 投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具体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 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1.3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投标人的管理水平、投标人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投标人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合理,并包含完成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招标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

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 11.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 12.1 是否接受备选方案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次招标若接受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供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主选方案。评标时仅对主选方案评议。如果投标人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主选方案,其投标将被拒绝。
- 12.3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的,若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应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证明文件

-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且信誉良好的证明文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除本须知14.1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 14.3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人单位本身,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人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5. 其他资料

15.1 证明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本投标文件是否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及保证金金额、接受保证金的帐户信息、递交方式、递交时间、查询方式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6.2 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6.3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16.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中牵头人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扣除中标服务费之后,不计利息原路退还剩余部分投标保证金。

16.6 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无正当理由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不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 人的;
- 6)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次招标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相应延长,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 1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正本、副本、完整的电子文档及单独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优惠声明(如有)。本次招标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正、副本和电子文档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8.2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电子文档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中技术标文件和商务标文件分别密封装订,所有复印件必须注明"与原件相同"字样并加盖公章。
- 18.3 投标文件应该编制目录和页码。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

- 的,由投标人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18.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方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盖章和标记

- 19.1 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必须装订后密封递交,密封包装上应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及" (开标时间) 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19.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还应将一份投标函(原件)、开标一览表(原件)与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优惠声明(如有)单独密封提交,除需按上款要求注明外还应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 19.3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按要求盖章和标记导致投标文件提前启封和误投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19.4 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样品的,有关提交及退还样品的相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20.1 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2.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 22.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招标人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3.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唱标。
- 23.3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 2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3.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6 无论是什么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4.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24.1 评标由招标人按照采购有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2 评标委员会设组长1名,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推选产生。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与其他评委有同等表决权,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2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24.4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4 审查结果应由审查各方签字形成报告,并将结果通报至评标委员会。

- 25.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25.3 审查内容:是否符合第一章第二款的要求,并按本须知14条提供完整合格有效的资格证明材料。

26. 评标

26.1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

27. 澄清

27.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

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评标过程保密

- 28.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招标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招标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 28.2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管人员、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 28.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而获得评标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投标被否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9. 定标

- 29.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 29.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9.3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中标人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招标人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 29.5 质疑时效期内,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按采购相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提出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按相关规定作出回复。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采购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招标人应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特殊情况按本须知31.3条的规定执行。

31. 签订合同

- 31.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1.2 招标代理机构将协助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招标人与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 31.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进行处理。

(七) 其他要求

32.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八) 适用法律

3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 1、项目名称: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耐火门窗型材采购
-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收到招标人采购订单起:型材交货期 20 日历天、玻璃交货期 10 日历天。
 - 3、质保期: 所有货物完成验收后一年
 - 4、供货地点:招标人仓库或招标人指定省内地点

二、技术要求

第1包 铝合金型材

(一)质量要求:

1) 按国家 **GB5237-2008** 标准高精级。6063 材质、T5 淬火状态。窗型材壁厚≥1.4mm、门型材壁厚≥2.0mm、涂层厚度>40 μ m 质保保证 30 年。

壁厚允许偏差

/77 E.J		对应于下列外接圆直径的基材壁厚尺寸允许偏差"bqd,士 mm						
级别	公称壁厚 mm	<1	00	>100-	-250	>250—350		
		A	В, С	A	В, С	A	В, С	
	1. 20—2. 00	0.13	0.20	0. 15	0. 23	0.20	0.30	
	>2.00—3.00	0.13	0.21	0. 15	0. 25	0. 25	0.38	
	>3. 00—6. 00	0.15	0. 26	0. 18	0.30	0.38	0. 45	
高精级	>6.00—10.00	0.17	0. 51	0. 20	0.60	0.41	0.90	
同相级	>10.00—15.00	0.17	_	0. 20	_	0.41	_	
	>15.00—20.00	0.20		0. 23	_	0. 43		
	>20.00—30.00	0. 21		0. 25	_	0.46		
	>30.00—40.00	0.26		0.30	_	0.48		
	1. 20—2. 00	0.09	0.10	0. 10	0.12	0. 15	0. 25	
	>2.00—3.00	0.09	0.13	0.10	0. 15	0. 15	0. 25	
	>3.00 ~6.00	0.10	0.21	0. 12	0. 25	0.18	0.35	
超高精级	>6.00—10.00	0.11	0.34	0. 13	0.40	0.20	0.70	
	>10.00—15.00	0. 12	_	0.14	_	0.22		
	>15.00—20.00	0.13	_	0. 15	_	0. 23	_	
	>20.00 ~	0.15	_	0. 17	_	0.25	_	

>30.00 ~	0. 17	_	0. 20	_	0.30	_
700.00	0.11		0.20		0.00	

- a 表中无数值处表示允许偏差不要求。
- *含封闭空腔的空心基材(如图 3~图 5 所示基材),或含不完全封闭空腔、但所包围空腔截面积不小于豁口尺 寸平方的 2 倍的空心基材(如图 6、图 7 所示基材, S22H;), 当空腔某一边的壁厚大于或等于其对边壁厚的 3 倍时, 其壁厚允许偏差应供需双方商定; 当空腔对边壁厚不相等,且厚边壁厚小于其对边壁厚的 3 倍时, 其任 一边壁厚的允许偏差均应采用两对边平均壁厚对应的允许偏差值。
- °图 6、图 7 所示的基材,当基材所包围的空腔截面积 S不小于 70 mm^2 ,且大于等于豁口尺寸平方的 2 倍时 (如图 6, S>2HD, 未封闭的空腔周壁壁厚允许偏差采用 B组壁厚允许偏差。
- 11含封闭空腔的空心基材(如图 3~图 5 所示基材),所包围的空腔截面积 S 小于 70 mm?时,其空腔周壁壁厚允 许偏差采用 A 组壁厚允许偏差。
- 2)图样上有标注,且能直接测量的角度,其角度允许偏差应符合角度允许偏差的规定,精度等级高精级,需在图样或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未注明时,6060T5、6063T5、6063AT5、6463T5、6463AT5基材角度允许偏差按高精级执行,其他基材角度允许偏差按普通级执行。不采用对称的正、负允许偏差时,正、负允许偏差的绝对值之和应为表中对应数值的两倍。

角度允许偏差

级别	角度允许偏差
高精级	±1.0°
超高精级	±0.5°

3) 平面间隙

平面间隙应符合表 9 的规定,精度等级需在图样或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未注明时,6060T5、6063T5.6063AT5、6463T5、6463AT5 基材平面间隙按高精级执行,其他基材按普通级执行。

平面间隙 单位为毫米

公称宽度 W	平面间隙,不大于				
△ 你见反 "	普通级	高精级	超高精级		
<25.00	0.20	0. 15	0.10		
>25. 00—100. 00	0. 70%XW	0.50%XW	O. 40% XW		
>100.00—350.00	0.80% XW	0.60%XW	0.33%XW		
任意 25.00 mm 宽度上	0.20	0. 15	0. 10		

4) 弯曲度

弯曲度应符合表 10 的规定。精度等级需在图样或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未注明时,6060T5、6063T5、6063AT5、6463AT5基材按高精级执行,其他基材按普通级执行。弯曲度应符合弯曲度的规定。精度等级需在图样或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未注明时,6060T5、6063T5、6063AT5、6463T5、6463AT5基材按高精级执行,其他基材按普通级执行。

曲面间隙对曲面间隙有要求时,应供需双方商定曲面弧样板。任意 25 mm 弦长上的圆弧曲面间隙不超过 0.13 mm。当横截面圆弧部分的圆心角不大于 90°时,曲面间隙不超过 0.13X 弦长/25 mm,弦长不足 25 mm 时,按 25 mm 计算;当横截面圆弧部分的圆心角大于 90°时,基材的曲面间隙不超过: 0.13X(90° 圆心角对应弦长+其余数圆心角对应弦长)/25 mm,弦长不足 25 mm 时,按 25 mm 计算。

गोर सी। घोड	光序不单小
驾删度	单位为毫米

		下列长度上的弯曲度,不大于							
外接圆直径	最小壁厚	普通级		高精级		超高精级			
		任意 300 mm	全长L	任意 300 mm	全长L	任意 300 mm	全长L		
<38	<2.40	1.3	0.004XL	1.0	0.003 XL	0.3	0.000 6XL		
	>2.40	0.5	0.002XL	0.3	0.001 XL	0.3	0.000 6XL		
>38	_	0. 5	0.001 5XL	0.3	0.000 8XL	0.3	0.000 5XL		

5) 扭拧度

公称长度小于或等于 7 000 mm 的基材, 扭拧度应符合表 11 规定。扭拧度精度等级需在图样或订 货单(或合同)中注明, 未注明精度等级时, 6060T5、6063T5、6063AT5、6463AT5 基材按高精级 执行, 其他基材按普通级执行。公称长度大于 7 000 mm 时, 基材扭拧度应供需双方商定, 并在图样或 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

扭拧度

	N The river river w	下列长度 L 上的扭拧度/mm										
精度等级	公称宽度 W	000 mm	>1 000 mm [~]	>2 000 mm [~]	>3 000 mm~	>4 000 mm	>5 000 mm [~]					
	mm				1							
		不大于										
	<25.00	1.30	2.00	2.30	3. 10	3. 30	3.90					
	>25.00—50.00	1.80	2.60	3.90	4. 20	4. 70	5. 50					
普通级	>50.00—75.00	2. 10	3. 40	5. 20	5.80	6.30	6.80					
	>75.00—100.00	2.30	3. 50	6. 20	6.60	7.00	7. 40					
	>100.00—	3.00	4. 50	7.80	8. 20	8.40	8.60					

	>125.00—	3.60	5. 50	9.80	9.90	10. 10	10. 30
	>150.00—	4.40	6.60	11.70	11.90	12. 10	12. 30
	>200.00—	5.50	8.20	15.60	15.80	16.00	16. 20
	<25.00	1.20	1.80	2. 10	2.60	2.60	3.00
	>25.00—50.00	1.30	2.00	2.60	3. 20	3. 70	3. 90
	>50.00—75.00	1.60	2.30	3. 90	4. 10	4. 30	4. 70
高精级	>75.00—100.00	1.70	2.60	4.00	4. 40	4. 70	5. 20
10/11/0	>100.00~125.00	2.00	2.90	5. 10	5. 50	5. 70	6.00
	>125.00—	2.40	3.60	6.40	6.70	7.00	7. 20
	>150.00—	2.90	4.30	7.60	7. 90	8. 10	8.30
	>200.00—	3.60	5. 40	10.20	10.40	10.70	10.90
	<25.00	1.00	1.20	1.50	1.80	2.00	2.00
	>25.00—50.00	1.00	1.20	1.50	1.80	2.00	2.00
	>50.00—75.00	1.00	1.20	1.50	1.80	2.00	2.00
超高 精	>75. 00~100. 00	1.00	1.20	1.50	2.00	2. 20	2.50
级	>100.00~125.00	1.00	1.50	1.80	2. 20	2. 50	3.00
	>125.00—	1.20	1.50	1.80	2. 20	2. 50	3.00
	>150.00—	1.50	1.80	2. 20	2.60	3.00	3.50
	>200.00—	1.80	2.50	3.00	3.50	4.00	4.50

6) 长度

4.4.5.1 要求定尺时,应在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公称长度小于或等于 6 000 mm 时,允许偏差 为偏差+15mm、-0mm; 长度大于 6 000 mm 时,允许偏差应供需双方商定,并在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

4.4.5.2以倍尺交货的基材,其长度允许偏差为+3°mm,需要加锯口余量时,应在订货单(或合同)中注明。

7) 端头切斜度

端头切斜度不应超过 2°0

8) 力学性能

室温纵向拉伸试验结果应符合下表的规定,硬度参见下续表

力学性能

		壁厚	室温	显纵向拉伸试验	验结果		硬度	
牌号	状态 	mm	抗拉强度 Rm	规定非比例	断后伸长率	试样	维氏	韦氏

, ,		ı	İ	I				1 '	1			
						A	A 50 mm	1				
					·	不小于	I					
]	T5	<6.30	260	240		8	_	_	_		
		实心	<5.00	270	225		_	_	_	_		
6005		基材	>5. 00—10. 00	260	215	_	_	_	_	_		
	T6	空心	>10.00—25.00	250	200	8	_		_	_		
			<5.00	255	215	_	_	_	_	_		
		基材	>5.00—15.00	250	200	8	_	_		_		
	7	re .	<5.00	160	120		6					
]	1 5	>5. 00—25. 00	140	100	8	6			_		
6060	7	T6	<3.00	190	150	_	6	_		_		
0000	J	O	>3. 00~25. 00	170	140	8	6	_		_		
	T	66	<3.00	215	160		6					
	T66		1	00	>3.00—25.00	195	150	8	6			
6061]	Γ4	所有	180	110	16	16	_	_	_		
]	6	所有	265	245	8	8	_	_	_		
]	<u> </u>	所有	160	110	8	8	0.8	58	8		
6063	7	6	所有	205	180	8	8	_				
0000	Т	66	<10.00	245	200		6	_		_		
		00	>10.00—25.00	225	180	8	6	_	_			
				室温	室温纵向拉伸试验结果			硬度				
					规定非比例	断后值	申长率	试样	维氏	韦氏		
牌号	状	态	壁厚	抗拉强度 R.	延 伸强度		50	厚度	硬度	硬度		
			mm	N/mm²	RpO. 2 N/mm ²	A	mm	mm	HV	HW		
					-	 不小于						
	,	re	<10.00	200	160		5	0.8	65	10		
60624]	Г 5	>10.00	190	150	5	5	0.8	65	10		
6063A	n	Γ <i>G</i>	<10.00	230	190	_	5	_	_	_		
		6	>10.00	220	180	4	4		_			
6463	7	Γ5	<50.00	150	110	8	6	_	_	_		
U403		Г6	<50.00	195	160	10	8					
6463A		Ր5	<12.00	150	110		6			_		

тс	<3.00	205	170		6			_
10	>3. 00—12. 00	205	170	_	8	_	_	

9) 外观质量

- 9.1 基材表面应整洁,不允许有裂纹、起皮、腐蚀和气泡等缺陷存在。
- 9.2 基材表面上允许有轻微的压坑、碰伤、擦伤存在,其允许深度见表 1;模具挤压痕的深度见表 2。 装饰面应在图样中注明,未注明时按非装饰面执行。

表1基材表面缺陷允许深度

状态	缺陷允许深度				
	装饰面	非装饰面			
T5	<0.03	<0.07			
T4、T6、T66	<0.06	Wo.i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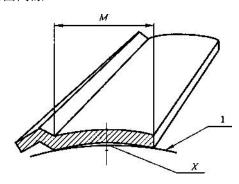
表 2 模具挤压痕的允许深度

牌号	模具挤压痕深度
6005, 6061	<0.06
6060、6063、6063A、6463、6463A	<0.03

10) 基材端头允许有因锯切产生的局部变形, 其纵向长度不应超过 10 mm。

11) 曲面间隙

如图 16 所示,将标准弧样板紧贴在基材的曲面上,测量基材曲面与标准弧样板之间的最大间隙值 X,该值(X)即为基材的曲面间隙。



说明:

1--标准弧样板;

M---弦长;

X——曲面间隙。

第2包 玻璃

(一)质量要求:

按国标 GBT1194-2012《中空玻璃》

1) 厚度偏差

公称厚度。	允许偏差
D<17	+ 1.0
17 <d<22< td=""><td>±1. 5</td></d<22<>	±1. 5
D>22	±2.0

注; 中空玻璃的公称厚度为玻璃原片公称厚度与中空腔厚度之和。

2) 中空玻璃对角线差

矩形平面中空玻璃对角线差应不大于对角线平均长度的 0, 2%。曲面和异形中空玻璃对角线差由供需双方商定

长(宽)度L	允许叠差
LV1 000	2
1 000^L<2 000	3
L>2 000	1
注; 曲而和	有特殊要求的中空玻璃的叠差由供需双方商定。

3) 中空玻璃的胶层厚度

中空玻璃外道密封胶宽度应 \geq 5 mm; 复合密封胶条的胶层宽度为 8 mm \pm 2 mm; 内道丁基胶层宽度应 \geq 3 mm, 特殊规格或有特殊要求的产品由供需双方商定°

4) 露点

中空玻璃的露点应 V 一40 ° CO

5) 耐紫外线辐照性能

试验后,试样内表面应无结雾、水气凝结或污染的痕迹旦密封胶无明显变形。

6) 水气密封耐久性能

水分渗透指数/<0.25, 平均值 L、.WO.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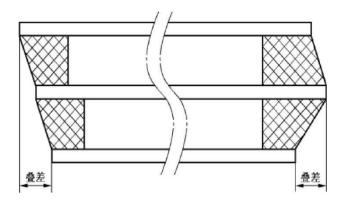
7) 初始气体含量

充气中空玻璃的初始气体含量应>85%(V/V)d

8) 气体密封耐久性能

充气中空玻璃经气体密封耐久性能试验后的气体含量应>80%(V)

- 9) 尺寸偏差
- 9.1 中空玻璃长、宽偏差、对角线差用精度为 1.0 mm 的钢卷尺或钢直尺测量: 胶层宽度和叠差用精 度为().5 mm 的钢卷尺或钢直尺测量。
- 9.2 中空玻璃厚度用符合 GB/T 1216 规定的精度为 0.01 mm 的外径千分尺或精度为 0.02 mm 的 游标卡尺.在距玻璃边缘 15 mm 内的四边中点测量。测量结果的算术平均值即为厚度值。
 - 9.3 使用最小刻度为 0.5 mm 的钢直尺沿玻璃周边测量,读取叠差最大值,如图 1 所示。



三、商务要求

- 1、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具体服务方案,包含投标人对本项目整体开展服务运行方案等;
- 2、投标文件中应说明服务期及保证措施,并做出承诺;
- 3、付款方式:中标人盖章确认订单无误后安排发货,货物发至招标人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由招标人相关人员验收并完成相关交割手续。验收无误后付款订单总金额的80%,在收到投标人发票后7天内支付剩余20%尾款。
 - 4、报价范围报价方式
 - (1) 应为人民币报价,报价范围:包含投标人所投标包中全部招标内容,以及涉及的送货、安

装、验收、测试、调试、人员培训、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管理费、中标服务费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招标人未增加采购内容的情况下,合同价格不予调整。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单价指每吨货物的价格,并在运输方式上填写该报价所采用的方式。投标报价为到库价,到库价指货物送达招标人公司仓库或招标人指定地点。投标报价是唯一的,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投标报价在开标后不得上调,如果投标人提出提高投标报价的要求,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 (2) 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 5、履约保证金:

由中标单位跟招标人签订合同时具体协商。

6、验收

招标人将组织相关人员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存档备查,验收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及承诺执行,验收不合格的将根据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理。投标人可在售后服务方案中自行填报验收方案、奖惩处罚措施及承诺。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	审因素		评审标准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投标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124711271		各包投标	示金额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B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符合性审	投标	示有效期	是否满足	已招标文件要求		
2. 1	查标准		★号条款	(如有)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实质 响应	数量或重 大缺漏项	是否符合	合招标文件要求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	牛未包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其他		法律、法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评分细则						
内	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详见评分细则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投标人 投标报	的价格分统	一按照下 评标基准	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列公式计算: 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刃满分。	
				合计		100	
条影	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3.	3. 4. 1		示人的最终得 办法	寻分计算	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3. 4. 3			、最后得分析 人进行排序		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 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 序排列。		

评分细则(包1、2)

内容	评分项目	子项及分值	分值	
----	------	-------	----	--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价格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议	报价得分	其价格分为满分(60分);	60
60分		2、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	
		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60	
	供货时间保	根据投标人供货时间保证措施的具体情况及方案评分,供货配送方	_
	证措施	案合理得3分,较合理得2分,基本合理得1分。	3
	在二四夕	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措施、售后响应时间等情况进行评分,	0
商务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方案合理得2分,较合理得1分,不合理不得分。	2
评议		自 2017 年 9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	
15 分		包1:单项合同金额不小于600万;	
	类似业绩	包 2: 单项合同金额不小于 400 万;	10
		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须提供合同	
		证明材料。	
	¥ / + + c=	结合技术参数和实际供货业务需求情况,结合采购需求提供详细	
		的总体方案,并对人员与工作事项提供详细进度计划。对整个方	1.5
	总体方案	案的完整性及一般需求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完全满足且最优的	15
		得 12-15 分, 较合理的得 9 分, 一般的得 5 分, 较差的得 1 分;	
		投标人在湖北省内具有良好的售前、售后服务体系和技术保障所	
	ハニ. 4人 <i>1</i> 口 ガウ	需的人员、设备和车辆等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能满足本项目的	_
技术	运输保障	服务要求、人员及车辆配置合理得5分,较合理得3分,基本合	5
评议		理1分。	
2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评分,应急处理方案考虑全面,	
		内容包含: 应急管理制度、常规突发性事件处置措施、投标人备	
	应急管理	品备件方案,方案内容完整、运作流程清晰、实施措施明确得3	3
		分,方案内容完整但运作流程不清晰、实施措施不明确得 1-2 分,	
		方案内容不全及未提供不得分。	
	合同期内的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跟本项目相关的有利于招标人的其他承诺进行	
	服务承诺	打分,承诺合理可行的得2分,较合理可行得1分。	2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明确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按照本章第3.4.1款规定的办法对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评标期间,任何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 评标过程。

- 2. 评审标准
- 2.1 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2.2 评分细则
- 2.2.1 评标基准价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2.2.2 评分标准: 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符合性审查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各包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同一种采购内容提交了一个以上报价的;
- 7)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投标报价中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内容的;
- 10) 招标文件中注明不接受备选方案的情况下提供备选方案的;
- 11) 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补正和修正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5)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3.1.3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下面的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 规定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投标人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3.3.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投

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3. 3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除按本章第 3. 1. 4 款规定修正投标报价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3.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 评标结果

- 3.4.1 各评委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全体评委评分完成后再进行汇总。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审核,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核对评标结果。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办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4.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 4. 3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招标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3.4.4 完成评标后,全体评委须在评标结果推荐意见上共同签字。

第五章 合同范本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

函 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本合同由

(以下简称"招标人")与

(以

下简称"投标人")签订。

投标人以总金额

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招标人提供如下服务: (具体合同

内容据实填写)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 1. 本合同投标人、招标人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合同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 2. 招标人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投标人到期应付的款项,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u>(服务名称)</u>, 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4.1 本招标文件;
- 4.2 投标人中标的投标文件;
- 4.3 __(采购代理机构)__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 4.4 合同书;
- 4.5 合同条款;
- 4.6 附件:
- 4.6.1 招标方在招标期间发布的所有补充通知;
- 4.6.2 投标人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 4.6.3 投标人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送的资料及附图;
- 4.6.4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 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提供的 (服务名称) 详见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7. 付款条件

8. 合同金额 9. 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10. 验收要求

11.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投标人、招标人双方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3. 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份,招标人执_份,投标人执_份;副本一式_份,招标人执_份,投标人执_份,主管部门执_份。

14. 合同的失效

本合同在合同价款结清后失效。

采 购 人 供应商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税 号: 休息日: 休息日: 合同签订地址: 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所投包号				
投标内容				
投标人	【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同时为方便评审,须在目录前填写投标文件导读表,目录和导读表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投标人认真编写填报。

投标文件导读表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响应情况	对应页码				
	资格要求						
对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		填写证明投标文件响应				
二款投标人资格要求填	項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				
写招标文件要求	谷別任早月		料所在页码				
	采购需求						
按招标文件第	六章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填写具体内容	填写所在页码				
	评分	响应					
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	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 填写投标文件中响应内						
分细则填写评分因素	容所在章节	填写具体响应情况	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				
A HAM A THA EM			料所在页码				

1.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项目招标采购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单位全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

- 1、投标文件;
- 2、样品/原件(如有);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所附《开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u>(注明币种,并用大写和小写表</u> 示的投标总价)。

- 1、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对此无异议。
- 3、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__个日历天。
- 4、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按如下地址邮寄或邮件:

通讯地址:

电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2.	开标-	⁻览表
⊿•	フェクい	プロイベ

所投包号	第包
投标人名称	
所投服务名称	
投标报价(万元)	
供货期限	
质保期	
优惠声明(如有)	
备注	

111		
7 [7]	нн	
L'TT'.	нн	•
ν u	/1	•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 2. 价格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 3. 此表除保留在投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投标函(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一起另外密封装在开标一览表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位	代表人或委托	任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		_		
时	间:		_年	_月	日

3.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可同时包含规格、品牌、生产厂家、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tau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 3. 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备注"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投标人法定位	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		
时	间:		_年	月	日

4. 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服务报价表

包号:	

序号	名称(可同时包含规格、品牌、生产厂家、产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W 111	合计				

说明:

-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 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范围以外的备品备件/服务报价表,如无此项则可不提供。本表中的报价不 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 3) 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备注"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签章):			
时	间:		月	日

5. 投标货物/服务清单

包号: _____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1			
2			
3			
4			
5			
6			
7			
8			

说明: 各项服务详细技术要规格, 应另页描述。

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		
时	间:		_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授权代表投标时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姓名) 系_		(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现
授权委托	(姓名)为	我的代理人,	以本单位的名	义参加	(招标人)	的
(项目名称)	的投标。	授权委托人在	生开标、评标、	合同谈判过程中	所签署的一切文	て件
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	事务,我均予	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101-1 (
投标人(盖章):_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	年 公孙 \					
	友中什/: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兹证明	(姓名)在我单位任	职务,系	(投标人)
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签章):	-	
性别:	年龄:	_	
身份证号码:		_	
时间: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E (双面复印件):		

注:

- 5) 本表适用于投标人不授权代理人,而由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的情况;
- 6) 如投标人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8.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1		
20) 名称及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	『箱:	
电话:	1	专真: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4) 公司性质: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	人:		
(6) 员工人数:			
(7) 注册资本:			
(8) 实收资本: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1)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2) 流动资产:			
3) 长期负债:			
4) 短期负债:			
2. 与投标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况:		
(1)投标人提供此投标服务区	内容的经验(包括年降	艮、项目业主、额定能力、	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可另行	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实	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	正确的,并提供了	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居,我们同意遵照 <u>(采购代</u>
理机构)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	了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2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

间: _____年___月___日

- 9.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资格证明文件
- 10.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11. 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商务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1			
2			
3			
光明 北井	人应对切异立研络二套络一动八	"豆购食式" 逐夕光明底坦伊化物	/ 职友司动切异文

说明: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三章第二部分"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明确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法员	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你(签章) :			
时	间:	年	月	日

- 12.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技术文件
- 13.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K(签章) :			
时	间:	年	月	日

15. 其他事项内容声明函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

1、在截止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当前所有未决诉讼、违约或法律纠纷均不影响本项目运作或不对项目可能造成实质影响。 投标人不是无力清偿债务者、没有处于受监管状态、没有破产或停业清理,财产没有被法院扣押、冻结或查封,经营活动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在截止投标文件递交之日止前三年内,投标人没有任何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编制虚假财务报表或编制不实陈述材料来获得采购合同等。 如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应自成立之日起。

2、我公司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政事分开、政社分开、政企分开的有关规定。

我方保证上述声明、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谋骗取中标、成交 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